

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3月1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谢先运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包括2名自然人股东,1个合伙企业,谢先运为合伙企业合肥旭辰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执行事务合伙人,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2,500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增补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按照《公司法》及现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。由于公司董事郝敏女士2017年2月15日因个人原因辞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未达到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公司控股股东谢先运先生推荐，提名姚鹏宇先生为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陶京珠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由于公司财务总监郝敏女士2017年2月15日因个人原因辞职，为规范公司的经营运作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，总经理谢先运先生提议，聘任陶京珠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。任期为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全体股东都与陶京珠存在关联关系，本议案不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利用率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。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4,000 万元（含 4000 万元）的额度内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，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实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7-004

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